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五届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上海市四川中路 110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董事会五届七十二次会议。应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9 人。公司监事蔡小庆、韩泉治、袁胜洲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冷伟青董事长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关于干频先生不再担任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的议案

同意干频先生因年龄原因不再担任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于频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诚挚的感谢与敬意。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选举童丽萍女士担任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ESG 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童丽萍女士担任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ESG 管理

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履职到期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以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8 亿元转增资本金，转增后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2 亿元增加到人民币 30 亿元，财务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鉴于财务公司为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子公司，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冷伟青女士、干频先生、刘平先生、朱兆开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均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